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005　　公司简称:重庆钢铁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钢铁	601005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	0105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晓安	彭国菊
电话	86-23-6887 3311	86-23-6898 3482
传真	86-23-6887 3189	86-23-6887 3189
电子信箱	yxa@email.cqgt.cn	clarapeng@email.cqgt.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413,390	47,152,433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6,769	9,973,914	-22.3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329	1,556,024	-147.00
营业收入	4,505,619	6,024,856	-2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7,578	-945,237	-13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3,022	-1,377,764	-6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9	-10.01	减少15.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2	-0.213	-135.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2	-0.213	-135.6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0,02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27	2,096,981,600	1,996,181,600	质押和冻结	530,00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1.95	529,895,370	0	未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4	14,981,121	0	未知	
银华基金-工商银行-银华乐山一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0	13,146,434	0	未知	
蔡政一	境内自然人	0.23	10,009,270	0	未知	
刘安	境内自然人	0.17	7,551,753	0	未知	
曹兴武	境内自然人	0.15	6,477,000	0	未知	
王振湖	境内自然人	0.12	5,421,500	0	未知	
马婵娟	境内自然人	0.12	5,300,200	0	未知	
李育军	境内自然人	0.12	5,196,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母公司与其余9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亦不知晓其余9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今年上半年,在国内钢材市场行情持续低迷、公司资金紧张以及沉重的财务负担等困难面前,公司在重钢集团的鼎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年"一个目标、四件大事"的中心任务,狠抓供销两头降本增利、经济生产、产品结构调整以及强化管理、深化改革等各项工作,努力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运行,全面贯彻落实五大创新理念,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全面推进扭亏脱困各项工作:

优化生产组织,确保经济生产。一是根据经济规模组织生产,做好各类事故管控,确保安全生产,上半年,公司各类事故全面受控,生产总体稳定。二是以高炉稳定顺行为重点加强生产计划的平衡及协调,各生产厂以工序互保为主线做好工序衔接和配合,各项生产指标稳步提升。三是强化炼成率、轧成率等关键指标的管理,为合同的高效执行创造条件。到6月末,炼钢一次炼成率达到95.46%,轧成率达到83.34%,均保持了较好水平。

继续强化工序成本的控制。一是加强铁前成本管理,通过优化配煤、优化配矿、调整溶剂结构以及根据矿石经济模型、优化采购等工作,铁水成本得到有效控制。二是实施钢轧联动降本,通过开展降低钢铁料消耗、合金消耗、辅料、耐材、动力能源、备品备件、维检费及工模具费等降本措施,炼钢工序主要消耗指标已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三是做好机动能源降本。通过加强发电设备管理、二次能源回收及自主修复、维检体制改革等工作,同口径比较吨钢修理费及吨钢外购电比例等指标改善明显,特别是5月份吨钢外购能源费仅为311元,达到历史最好水平。

积极推进产品结构调整,提升高附加值产品比例。上半年,公司以重点产品产、销、研攻关组为突破口,完善产品结构调整项目制管理机制,加强产、研、销一体化攻关,在锅炉钢、压力容器钢等传统优势产品的生产、市场开发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高附加值产品比例有所提升,其品种钢比例达到了48.41%,其中中厚板55.46%、热轧43.20%。

深化改革,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上半年,公司以营销体制改革及维检体制改革为重点,完善绩效评价与考核分配办法,实行工资总额与成本、边际效益挂钩,做好人力资源结构的优化调整,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

加强管理,提高执行力。一是以模拟市场核算机制为基础,完善成本管控体系,落实风险责任,构建全员降本格局。二是加强对外经济合同管理,强化合同审批、关键要素的管控及合同执行的检查,规避法律风险及维护公司利益。三是清理及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强化督查督办,确保制度的有效性及各项决议、重点工作的有效落实。

报告期内,本集团共生产焦炭87万吨、烧结矿321万吨、生铁177万吨、钢179万吨、钢材162万吨,铁、钢、钢材的产量分别比去年同期下降15.68%、13.55%、15.62%。钢材平均售价2450元/吨,比去年同期下降22%。实现销售收入45亿,比去年同期下降2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505,619	6,024,856	-25.22%
营业成本	5,599,926	6,324,670	-11.46%
销售费用	118,000	123,488	-4.44%
管理费用	383,116	397,711	-3.67%
财务费用	627,353	631,866	-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329	1,556,024	-1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52	-2,065,088	10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485	447,961	94.54%
研发支出	142,570	174,721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面对钢材产品价格大幅下滑、公司经营亏损的严峻形势,本集团加强资金计划管理、增收节支,以收定支、收支平衡;2015年上半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出731,329千元,主要是经营亏损增加的影响;筹资活动现金流净收入871,485千元,主要是新增银行借款、重钢集团财务资助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505,619千元,同比下降25.22%;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4,494,689　千元,同比下降25.19%;利润总额人民币-2,227,504　千元,同比增亏135.66%,主要原因如下:

①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钢材坯产品销售收入人民币3,982,409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1,578,758千元。一是销售价格下跌。本集团上半年钢材坯平均售价人民币2,438元/吨,同比下跌22.31%,减少收入人民币1,036,406千元;二是销量减少。本集团上半年共销售钢材坯163.32万吨,同比减少7.85%,减少销售收入人民币542,352千元。

品种	2015年上半年收入		2014年上半年收入		金额同比增长(%)
	金额(人民币千元)	比重(%)	金额(人民币千元)	比重(%)	
板材	1,875,941	41.74	2,307,819	38.41	-18.71
热卷	1,953,475	43.46	3,170,393	52.77	-38.38
棒材	21,504	0.48	-	-	-
线材	72,932	1.62	-	-	-
冷轧板	-	0.00	49,867	0.83	-100.00
钢坯	58,557	1.30	33,088	0.55	76.97
小计	3,982,409	88.60	5,561,167	92.56	-28.39
其他	512,280	11.40	447,220	7.44	14.55
合计	4,494,689	100.00	6,008,387	100.00	-25.19

项目	2015年上半年售价人民币元/吨	2014年上半年售价人民币元/吨	同比增长(%)	增加收入(人民币千元)
板材	2,678	3,367	-20.46	-482,645
热卷	2,270	2,995	-24.21	-623,790
棒材	1,777	-	-	21,502
线材	2,572	-	-	73,045
冷轧板	-	3,195	-100.00	-
钢坯	1,839	2,610	-29.54	-24,518
合计	2,438	3,138	-22.31	-1,036,406

项目	2015年上半年(万吨)	2014年上半年(万吨)	同比增长(%)	增加收入(人民币千元)
板材	70.05	68.55	2.19	50,505
热卷	86.04	105.86	-18.72	-593,609
棒材	1.21	-	-	-
线材	2.84	-	-	-
冷轧板	-	1.56	-100.00	-49,842
钢坯	3.18	1.27	150.39	49,851
合计	163.32	177.24	-7.85	-542,352

②主营业务实现毛利人民币-1,102,325　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790,938　千元,主要是上半年本集团因钢材(坯)销量及售价的下跌,使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25.19%,主营业务成本因矿石、煤等原辅料降价及本集团加强成本管控等,使钢材(坯)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11.44%,但主营业务成本的降幅小于主营业务收入的降幅,导致当期主营业务毛利出现下滑。

③本集团上半年发生期间费用人民币1,128,469　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24,596　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18,000	123,488	-4.44
管理费用	383,116	397,711	-3.67
财务费用	627,353	631,866	-0.71

④本集团上半年实现营业外净支出人民币4,250千元,同比减少人民币513,105千元,主要是2014上半年获得政府补贴5亿元的影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钢铁行业	4,466,410	5,570,296	-24.72	-25.23	-11.38	减少19.51个百分点
电子服务业	-	?-??	-	-100.00	-100.00	?-
运输服务业	28,279	26,718	5.52	56.11	26.70	增加21.9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钢材坯	3,982,409	5,071,521	-27.35	-28.39	-14.07	减少21.22个百分点
副产品	484,001	498,775	-6.37	17.27	30.03	减少10.11个百分点
电子工程设计安装	-	?-??	-	-100.00	-100.00	?-
物流配送及加工	28,279	26,718	5.52	56.11	26.70	增加21.93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西南地区	1,988,542	-22.60
其他地区	2,477,868	-27.22
合计	4,466,410	-25.23

四　其他重要事项

1.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于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期间内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2.审核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由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即辛清泉先生、徐以祥先生及王振华先生。辛清泉先生为审核委员会主席。

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未经中期财务报告于提交董事会批准前已于8月27日由审核委员会成员审阅。

3. 持续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第五届审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2014年度报告及批准了2014年的持续关连交易等事项,并确认该等持续关连交易:

(1) 在上市发行人集团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2) 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及

(3) 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上市发行人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公司核数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获委聘,遵照香港注册会计师公会颁布相关业务准则,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出具了持续关联交易报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已就上述本集团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14A.38要求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发表了无保留结论的确认函。审计师确认函已由本公司提交给香港联交所。

4.控股股东质押股份

截止本报告日,重钢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A股股份数量为590,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0%。

5.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动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本公司已采纳了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有关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规则」)作为董事买卖本公司证券的守则,经具体咨询后,本公司董事均确认彼等于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有遵守标准守则所载规定的准则。

尽董事会所知,报告期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14-《企业常规守则》的规定,未发现有任何偏离守则的行为。

6.公司债偿付安排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债的偿付,正采取多种方式筹集资金,确保到期公司债的偿还。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886　　公司简称:国投电力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投电力	600886	湖北兴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林	王方
电话	010-88006378	010-88006378
传真	010-88006368	010-88006368
电子信箱	gtdl@sdicpower.com	gtdl@sdicpower.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4,984,036,677.93	172,617,316,036.42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89,530,277.37	23,120,655,713.35	2.0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9,133,286.84	7,685,378,674.52	26.33
营业收入	14,926,173,663.58	14,621,681,241.70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0,054,443.45	2,015,893,650.34	2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7,072,725.41	1,801,382,725.45	34.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7	10.36	减少0.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10	0.2971	2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10	0.2971	21.5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3,38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51.26	3,478,459,944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58	39,078,419		未知	
赵强	未知	0.45	30,327,267		未知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未知	0.30	20,296,988		未知	
孙煜	未知	0.28	19,333,343		未知	
朱晓红	未知	0.26	17,374,500		未知	
福建亚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未知	0.25	17,030,000		未知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中国基金	未知	0.22	15,195,467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未知	0.22	15,000,000		未知	
庞淑华	未知	0.22	15,00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其余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研判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抓住经营和发展两条主线,不断开拓发展空间,积极克服用电需求持续不振、上网电价连续下调的困难,努力把握煤炭成本下降的机遇,不断提高专业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继续保持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

2015年上半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 经营业绩再创同期历史新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2587.1万千瓦、权益装机1580.9万千瓦,与上年末基本持平。已投产控股装机中:水电1612万千瓦,占比62.3%;火电909.6万千瓦,占比35.2%,新能源65.5万千瓦,占比2.5%。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企业完成发电量521.90亿千瓦时,上网电量506.87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了11.41%和11.84%。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26亿元,同比提高2.08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50亿元,同比提高21.54 %;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3610元,同比提高21.51 %。

报告期公司盈利能力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水电:报告期公司水电企业盈利同比增长60%以上,主要原因一是受益于雅砻江水电锦屏一级、二级电站2014年下半年新投机组在2015年上半年全面发挥效益,以及锦屏一级水库补偿作用充分释放,发电量同比大幅增加;二是报告期收到水电增值税退税,上年一季度无此收入。

火电:报告期公司火电企业盈利同比基本持平,主要原因一是本期火电企业燃煤成本普遍下降,基本弥补了电价下调、电量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二是去年下半年收购湄洲湾一期火电,报告期贡献利润。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749.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7%。资产负债率75.24%,与上年末基本持平。每股净资产3.48元,较上年末增长2.05%。

(2)开拓发展空间取得新进展

雅砻江水电重点项目开发顺利。报告期末雅砻江水电下游已投产装机1410万千瓦,在建项目桐子林电站(4x15万千瓦)计划年内开始投产;雅砻江中游各电站均获得"路条",其中两河口、杨房沟两电站(合计450万千瓦)已获得核准;雅砻江上游河段规划环评报告和水电规划报告送审等工作继续推进。

公司发展模式创新取得进展。公司通过参与赣能股份非公开发行首次参股电力上市公司,该方案已由赣能股份上报证监会待批,公司参股后将持有赣能股份33.72%的股权(以最终确认值为准),成为第二大股东,有利于公司发挥自身优势,拓展江西电力业务。公司主动适应电改带来的机遇和挑战,2015年7月7日与兰州新区签订了电力智能园区示范项目合同书,投资新增配电网建设,为下一步介入售电业务领域探索和积累经验。

丰富的项目储备助力可持续发展。2015年以来,雅砻江水电杨房沟电站(150万千瓦)、国投南阳(2×100万千瓦)、湄洲湾二期(2×100万千瓦)、国投云南风电二期(4.8万千瓦)、国投哈密风电景峡5B项目(10万千瓦)等共计564.8万千瓦的发电项目陆续获得核准,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重点工作扎实推进

?　?安全管理和节能减排。公司继续深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加强应急管理和安全管理体系化建设,确保安全管理全覆盖。通过深化对标管理,加强节能升级和技术创新,多措并举促进节能减排。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直接责任事故及电力安全事件;公司控股火电企业完成供电煤耗 314.34克/千瓦时,同比下降1.64克/千瓦时;控股火电企业发电厂用电率5.87%,同比提高0.1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不足,机组负荷率降低;控股水电企业发电厂用电率0.15%,同比降低0.01个百分点。控股火电企业脱硫、脱硝设备配置率100%。

电力营销。受需求不足等因素影响,公司电力营销仍面临较大压力。报告期公司火电及雅砻江水电外送江苏水电上网电价下调,控股企业平均上网电价为0.339元/千瓦时(含税),同比降低0.017元/千瓦时。报告期公司控股企业设备利用小时2017小时,同比降低82小时,高于全国平均利用小时81小时。其中:火电企业设备利用小时2190小时,同比降低210小时,高于全国平均利用小时32小时。水电企业设备利用小时1971小时,同比提高21小时,高于全国平均利用小时459小时。

燃料成本。把握煤炭成本下降机遇,公司积极推进燃煤采购侧和厂内精细化管理,燃料成本继续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控股企业平均标煤单价同比降低14.1%。

资金平衡。伴随着公司开拓发展空间的新进展、雅砻江中上游开发持续推进,以及火电后续项目基建投入的陆续展开,公司仍面临较大资金需求。为保障发展需要,公司加强了资金平衡相关工作,力争多渠道合理筹措资金,严控融资成本。

内控建设。应对电改和当前市场环境下电价、电量、利用小时大幅波动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电力企业盈利能力分析模型,快速计算各项目盈利能力,以适应改革背景下日益复杂的市场竞争。公司继续推进基建全过程管理,以设计为龙头、以制度为规范、以后评价为警示和约束,不断提升基建管理水平。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修订了全面预算和财务核算管理制度,持续加强财务管控和全面内控。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对原固定资产分类标准、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5年7月1日起实施。本次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专业化管理,有利于提升公司会计核算标准化水平。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以现有合并报表范围单位估算,预计将使公司报告期折旧费用增加约人民币2.5亿元,相应减少利润总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需要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33。

4.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1.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北京市	电力投资	100
2.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火力发电	51.22
3.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火力发电	51
4.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火力发电	56
5.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火力发电	55
6.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火力发电	61
7.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	火力发电	60
8.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六盘水	火力发电	55
9.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水力发电	60.45
10.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电力投资	64.89
11.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南阳	火力发电	51
12.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	风力发电	64.89
13.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风力发电	?42.18?
14.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风力发电	?64.89?
15.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	风力发电	?64.89?
16.国投宁夏风电有限公司	宁夏中卫	风力发电	?64.89?
17.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青海海西	风力发电	?64.89?
18.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风力发电	?64.89?
19.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	风力发电	?64.89?
20.国投云南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云南楚雄	风力发电	?58.4?
21.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敦煌	光伏发电	?64.89?
22.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光伏发电	?64.89?
23.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光伏发电	?64.89?
24.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光伏发电	?64.89?
25.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水力发电	52
26.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水力发电	50
27.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火力发电	64
28.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宣城	火力发电	51
29.北海市鑫源热力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热力供应	?49.5?
30.厦门海沧热能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热力供应	?30.8?
31.雅砻江水电凉山有限公司	四川凉山州	水力发电	?52?
32.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建设咨询	?26?
33.四川二滩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物业服务	46.8
34.天津北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建材生产	?64?
35.雅砻江水电攀枝花桐子林有限公司	四川攀枝花	水力发电	?5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新增原因
1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2	国投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
3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4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刚
2015年8月26日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临2015-057
债券代码: 122287　　债券简称:13国投0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我们保证《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段文务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6日

附件:

段文务先生简历　段文务,男,45岁,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副主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主任。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精神,2015年9月3日(星期四)至2015年9月6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5年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A	交银理财21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16	51971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是	是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业务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自2015年9月7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

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5年9月7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5年9月7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5年9月7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　投资者于2015年8月3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5年9月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5年9月2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5年9月7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5年9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5年9月2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5年9月7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四)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最新招募说明书"九、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约定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事宜。本基金目前已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开通办理"预约赎回"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点咨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询。若后续推出其他代销机构的预约赎回业务,相关业务规则和详情以届时公布信息为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假期后恢复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5年9月7日
	恢复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精神,2015年9月3日(星期四)至2015年9月6日(星期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四天,2015年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于2015年9月7日起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理财21天债券A	交银理财21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16	51971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特别提示: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